

2022 年山亭区区级“三公”经费决算说明

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政府预决算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市委、市政府及市局工作安排，经山亭区财政局汇总，2022 年山亭区区级决算部门，包括区级行政单位、事业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和其他单位使用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及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764.71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10.05 万元，主要是公务用车购置费有所增加。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年初未安排预算，主要是受新冠疫情影响，未开展因公出国（境）相关工作；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733.89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为 406.0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62.72 万元，主要是检察院因业务需要购置 2 辆执法执勤用车、2 辆机要通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为 327.87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9.53 万元，主要是贯彻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区直部门减少公务用车使用频次；公务接待费 30.82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43.14 万元，主要是各部门认真贯彻落实厉行节约有关规定，严格控制公务接待范围和标准，进一步压减公务接待活动经费开支规模。

注释与说明：

- 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

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2年区本级因公出国（境）团组与累计人次数分别为0个、0人次，组团数、人次数均与上年持平。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2年区本级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开支的公务用车购置数为33辆，较上年增加31辆；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341辆，较上年增加8辆。

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根据汇总决算数据，2022年区本级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次分别为573批次、4549人次，批次和人次分别较上年减少214、739次。